

# 红磨坊

HONG MO FANG

雅兰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I247.5  
3501

# 红磨坊

H O N G M O F A

雅兰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磨坊 / 雅兰著. —兰州: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5  
ISBN 7-80587-747-5

I 红... II. 雅...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8539 号

书 名 红磨坊

---

作 者 雅 兰 著

责任编辑 赵金祥

封面设计 刘铁巍

出版发行 敦煌文艺出版社(73000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印 刷 甘肃新视野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3.5

字 数 300 千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书 号 ISBN7-80587-747-5

定 价 24.00 元

---

(敦煌文艺版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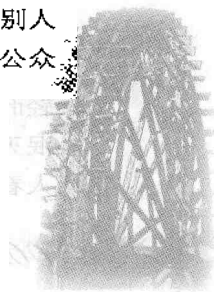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我所了解的作家雅兰 以及她的《红磨坊》(代序)

管卫中

世上的人面目各异。如果把人们比做书籍,那么有的书封面很硬而内容很糙,有的书随便从哪里翻开几页都很有味道,有的书语句时髦而意思浅薄……

雅兰是一本书,她是那种看上去装帧朴素却有些内容的书。我始终坚信,写书的人必须自身有些内涵。一个腹腔空洞缺乏灵魂的人,无论怎样勤奋笔耕著作等身名声大噪,也决写不出真有意思的书的。如今人们出书成风。有些人出书可不得了哇,请客,招呼记者,找作协开座谈会,找评论家“指导”,一干人等可劲儿吹捧……无非是在欺瞒读者混淆视听博取名声。雅兰早几年也出过一部名叫《红嫁衣》的长篇小说。我冷眼望去,她似乎比较低调,不事声张,埋头写她的下一部书。她心里果真不渴望走红么?果真对成功、博取什么青年女作家之类的头衔不屑一顾么?不知道。反正她不像别人那么自我感觉良好,那么可劲儿地自我膨胀,就像她在公众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场合从来都是沉默不言、无声无息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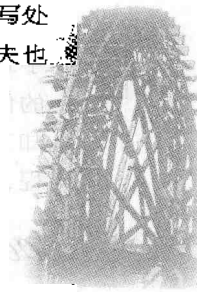
我的经验，大凡在公众场合争先恐后夸夸其谈拼命摆活的人，其实多半没什么，不值得重视。反倒是那种在人群中显得很平淡、在热闹场合沉默寡言的人，倒需要留意一下。这种人没准儿肚子里有真货色、能出好活儿哩。但我究竟还是不知道，雅兰是谁，虽然她和我算是同事。

我了解她多一些，还是在读了她的处女作《红嫁衣》和这部《红磨坊》之后。这两部长篇小说，有浓重的自传体小说特征。两部小说可以连起来读。她讲述了一个生活在小县城里的心气很高却不谙情场、商场深浅的年轻女子，在青春年代里寻找爱情、寻找施展自己才智的位置，却迭遭失败，落荒而逃，逃到省城这个陌生的花花世界里，再度寻求生存之路、寻找爱情，尝过了种种艰难，看多了人心的诡谲莫测、阴冷猥琐，窥见了人性的种种弱点与阴暗之后，再度陷入迷惘、伤感的经历。我当然知道，自传体小说不等于自传，肯定有不少虚构，但我凭直觉还是能感觉到，她吐露的多半是自己的经历，自己的切肤感受。于是我对她有了一些杂乱的印象：雅兰在平平静静的外表下，已深藏了一些沧桑感触，她不再那样年轻而轻狂了。她的倔强与无奈，身世之感伤，以及与生俱来的混灭不了的热情、梦幻、不服，深埋在心里，不肯轻易流露给人看。与她的略显憨直的外表不大一致，她有一颗极为敏感

的心,生命中的每一次波折,他人的每一个眼神、每句话,都会在她的心里激起久久的回音。她正是那种很适合写作的人。顺便说一句,我一向觉得,生性敏感而寡言的人,最适合用笔表达自己。不能想像,一个口若悬河、雄辩滔滔、夸夸其谈的人,怎么可能会成为一个出色的作家,他或许更可能成为一个演说家或者宣传部长,就像希特勒发迹时那样。

写小说的人,我觉得大体可以分为两类。一类人从不涉及自己的生活,专写他人的事情。这种人要么是大手笔,如托尔斯泰;要么就是蹩脚的杜撰者,或者编故事卖钱的能手。一类人永远生活在内心里,容易吟咏自己的生活经历。这中间也有大手笔,譬如曹雪芹、巴金,又如张承志、张贤亮、张洁、陆天明、陈染……这些作家写得最好的作品,往往是那些自己的生活烙印很深的小说。细想起来,原因其实很简单,亲身感受,刻骨铭心,多年后那些记忆如一股股淤血从心头慢慢渗出,落到纸上,作品没法儿不好。当然这一种写作也受到某种潜在的威胁:一旦记忆被掏得差不多了,作者的生活安逸了,稳定了,没什么变故、跌宕和痛楚了,感受力和思维渐渐凝固了,他的写作也就渐渐枯竭了。雅兰走的正是这一种路子,只不过她的泉眼刚刚打开不久。她当初大约不是理性地选择了这种路子,而实在是被摔痛了,呛得满口苦涩,忍不住要倾吐一番,这才有了《红嫁衣》,才有了《红磨坊》。

但细究起来,心里有淤积、有往事要倾述是一回事,说得很精彩是另一回事。不然,天下的受苦人恐怕都会不幸成为小说家啦。譬如说,写长篇小说需要点让语言听你的指挥,随心所欲地描写、表达的能力,想说什么就能说清楚什么,想怎么说就能怎么说;需要点安排结构、驾驭全局、把故事讲得起起伏伏引人入胜的能力;尤其需要点雕镂人物的能力。雅兰写处女作《红嫁衣》的时候,已能把故事讲得眉清目楚,描写功夫也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已不坏，但缺乏适当地改造、压缩、放大、虚构，不大懂得有意识地选择生活中那些有意味的细节，小说就好像是一个穿着棉袄棉裤的村妇，有点臃肿，行动不那么灵便轻盈。《红磨坊》的长进令我多少有些吃惊。才过了两年，她的文笔已臻于轻灵、准确，有不少场景已写得很抓人，多余的赘肉统统减去了；抓取精彩细节的能力，特别是剖析人物心理的能力已相当不错，俨然是一个有经验的、比较老道的小说作者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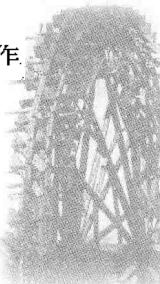
给我印象颇深的是她对女主人公林梦宇的内心活动的描写。有道是女人的心思你不要猜，因为它飘忽不定，只受情绪、感觉的支配，缺乏逻辑性、理性，心事隐秘，心口不一，很难捉摸。尤其是那种特别伶俐、生动的女人的心思，尤其是恋爱中的聪明女人的心思。她们是一群外星人。男性作家在描写这种女人的心思时，常常不那么准确，引得女性读者们摇头。因为男人总是以男人的思维方式理解女人。在这方面，女性作家显得远为得心应手。雅兰的描写就颇为精当。林梦宇与邵文达相互吸引也相互引诱的过程中，她有一系列非常女人的心理活动。她渴望邵的注意，却又故作冷傲；渴望邵的猎手式的追逐，却又节节抵抗；邵驻足不前时，她频频发出微妙的信号；邵寻味而来，她春心荡漾，却又突然离去……纯情，却又不无功利目的；痴情，却又时刻保持几分警觉。整个过程，就像一只机灵、大胆、胆怯、热烈的红眼睛小白兔，在与一

个情场猎手做心智游戏。与此同时，她的情意又在邵文达与丈夫方成之、甚至还有赛亚杰三个男人之间来回游移，如坐跷跷板，此起彼伏，此消彼长。她是要找到一个可靠的情爱落点，却又觉得哪一块地方都不可完全踏实地着陆。她就这样渴望着，彷徨着，矛盾着，飘荡着，熬煎着。这些描写，就像一张爱情心理心电图。一个女人平常不易看出的隐秘的心思，清晰地呈现在读者眼前了。

邵文达这个人物刻划得也算很清晰了。这是一个我们常见的那种当世骄子——身踞要津，手握财权，颐指气使，牛皮烘烘。猎取美貌女人尤其是他的拿手好戏。他在进攻林梦宇时表现出的那种单刀直入、热情灼人，那种游戏的分寸感、精明度，那些讨好女人也控制女人的手段，那种不动声色、在温情脉脉的爱情名义下进行权色交易的老辣，都使人觉出这是一只非常有经验的老狼。跟他玩，林梦宇还嫩了点，太纯情了点。她和他本不是一路人，林梦宇怎么会动真情呢？对女人，我还是不大明白。

罗蒙蒙这个年轻女子的活法也让人着实开了点眼界。未婚先孕虽不稀奇，但果断地嫁给了一个有钱的瘸子，就务实得令人不可思议了。罗蒙蒙只是一个没有灵魂的女人吗？她只要钱，只要舒适、安全的物质生活而不渴望爱情？好像还不是。罗蒙蒙恐怕不是一点不明白在毫无爱情可言的婚姻生活中了无生趣地打发完青春的痛楚与可悲。她这么做，有她自己的考虑，甚至可以说有她自己的人生看法，虽然这种看法不无偏失。她是一个活生生的有灵性的年轻女人，她心里一定有无人可知的难言之苦涩。《红磨坊》没有对这一层深入剖析，是有点遗憾了。否则，罗蒙蒙就会成为一个有创造性的人物形象。

说到有创造性的人物形象，我想这应当是雅兰往后写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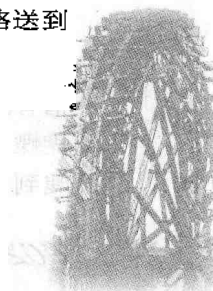
时努力的一个目标。林梦宇也罢,邵文达也罢,罗蒙蒙也罢,这些人物诚然已很鲜活,但还缺乏令读者耳目一新、玩味良久的独创性。当然,做到这一点很难。创造一个乃至数个原始人物,与作者品透人世百味、对各色人等有犀利的洞察、对人性有独到的了悟有关。这种功力在文章之外。不过我想,把写作当做副业,把一面活着、一面感受人生、咀嚼人性当做主业,不也很有趣么?让苦涩的人生变成苦瓜,嚼出一点味道来,而后形诸笔墨,不是有点意思么?

## 第一章

二十世纪的最后一个春节即将来临,纷纷扬扬的雪使灰蒙蒙的天空显得拥挤而紊乱,把黄土高原上这座年轻的城市洒在一片苍茫之中。这样的天气,并没有冷落人们追求生活的热情。东宁市的大街小巷弥漫着节前的喧嚣。对联,灯笼,花炮,年画,匆忙的人流,形形色色的叫卖声都将预示着北方大地又一个寒冷的冬天就要过去了。

而她的冬天也许才刚刚开始。

一月前,由于生意上的意外劫难,她从一个极端滑向了另一个极端,几年的奋斗功败垂成,一夜间成了过街老鼠。这其中的苦辣够反刍一生自不必说,而眼下如何摆脱困境,是她人生的又一个关口。闯,得闯,天塌了也得闯。毕竟三十出头,正午阳光一样灿烂的年华,决不能坐以待毙。三十六计走为上,这是惟一的选择。这样,在那天夜里,雪把她一路送到了几百里外的华林县城。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一夜的仓皇奔波使她尝到了自由的可贵。

次日早晨，雪仍然没有停的意思，像心头无尽的忧愁。她裹着黑大衣走着，心情异常复杂。十几年的岁月，刷新了这里的一切，却无法刷去记忆中的亲切。那贫瘠的山峦，孤寂的秀水河，迎风而立的大槐树和站在树下的他……还有那张纸条，现在想起来都觉着脸红。那是十几年前的那个早晨，他突然塞给她的纸条，上面写着让她面红耳赤的话。当时还太年轻，想他简直是个流氓，二话没说就交给了班主任，还委屈得大哭了一场，认为他侮辱了自己。

他从班主任那里出来，就再也不和她说话了。其实，自从她转到这所中学，对他就另眼相看。那个年代，男女生一旦有了另外的意思，关系自然就变得紧张了。仔细想想，真不该把纸条交给班主任。这愚蠢的行动让她后悔了十几年。

事后，她无数次设想着班主任和他的谈话内容，很想解释点什么，可他不给她机会。看得出，他恨透了她。他是带着这份愤恨直到高中毕业也没再正眼瞧她一次。

后来他们分别考上大学，似乎一下子成熟了，才有了书信的往来。信中尽说些彼此如何如何的单纯，但他对她仍然情有独钟。那时她青春亮丽，热情奔放，像一只不知忧愁的花蝴蝶，在阳光和花丛中飞舞。谁会想到十几年后的今天，竟落魄到如此境地，又带着如此心态去面对他，多少让她有点尴

尬。但不去又该怎么办？是的是的，眼下她无处可去，惟有他是她在这个世上可以放心依靠的肩头，惟有他那儿可以让她呼吸上新鲜的空气，舒舒服服地安然入睡。她太累了，是心累。出事的短短一个来月里，她仿佛度过了漫长的几个世纪。这中间，她一刻也没有停止过思考，每天都在不安与无助中挣扎，连做梦都没有逃脱过惊恐，常常被吓出一身汗来。现在好了，她可以把自己藏在他那儿，完全摆脱那个阴影，哪怕是暂时的摆脱也好。好让她积蓄一点点力量，然后再面对所发生的一切，那一切——天哪！当思绪的触角伸向那件事的前前后后时，她就如跌进了无尽的噩梦之中。尽管她努力不去想它，可那种被陷入困境的场面却历历在目——攒动的人头，无数的手指，狰狞的面孔，以及冰冷的手铐和森严厚重的大铁门……

本来，她想通过各种挣扎偿还那笔债务，洗刷掉那份羞辱。可几经周折，也没能逃脱那个结果——在她被围攻三天后的那个早晨，警车一路鸣叫着把她送进了噩梦中。不过，她还感谢上帝，一个月后，又以受害者的身份被释放了出来。但她认为，自己的所作所为，尽管没有触及法律，可触及了良心，毕竟那五十万是经自己的手打到了乔娜的账户上。

那可是东宁成百上千人的血汗呀！

在她孤独无助的日子里，一次次想到的就是他。多想把她破败的身心融入他宽广的胸怀。她相信那里一定是一片温柔的海域，会洗刷掉她所有的不幸与灾难。

可一连几天，都毫无音信。

十几年的风雨飘摇，早已不知他的确切地址了。茫茫人海，到哪里可以找到他呢？

走进校园，眼前的一切都变了，但操场边的那棵老槐树仍然迎风而立。这使她沉重的心情一下子轻松了许多，不由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想起了过去许许多多的事来。是的,正是在这里,他告诉过她,他家门前也有棵同样的大槐树……突然,她的脑海里闪过一个亮点——他的家!

家里人难道不知道他的地址?!

怎么就没想到去家呢?她的眼前豁然开朗,仿佛一只迷失在黑夜里的船,突然看到了灯塔,浑身顿时充满了力量,步履也一下子轻盈起来。

他家的大概方位不想都知道,只是详细的地址说不上来。但这不是问题,这小地方别的不敢说,大凡是个人物,十里八村都知道。

林梦宇沉浸在无以言表的兴奋中回到表兄家里,立即收拾行李。她想,从他家出来就直接去临阳也不过五六个小时,如果一切顺利,到晚上就可以见到他了。想像着见到他的那一刻,心不由狂跳起来,连血流都加快了。

临出门的时候,她看到了镜子里的自己,一下子愣住了。天哪!那还是她吗?除了疲倦的眼睛背后能挤出点光亮外,已无法从别的地方找回从前的自负和骄傲。不不不,尽管十几年前的青春是找不回来了,但她也不能像一片落叶似的出现在他的面前。这个时候,她突然觉出了大衣的累赘,便迅速拉开表嫂的衣柜,找了件红色羽绒服,短了点,可也不影响什么,配上黑健美裤、红旅游鞋。感觉好多了。脸色也被衬得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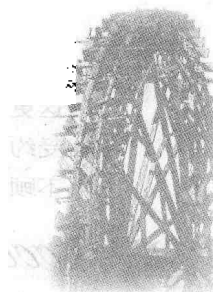
了点光彩,不再像刚才那样苍白了。然后她拿起那个黑色手包,装上洗漱用具出了门。

正午时分,太阳还好。街道上到处流淌着融化的雪水,只有背阴处的残雪,像即将醒来的噩梦,卑微地缩在墙角,怕被人看见。

她一口气跑到车站,想着班车太慢,算算口袋里的钱,足够去临阳,只要到了临阳,她就什么也不用愁了,就径直向出租车奔去。

一个小时后,她跳下车,眼前的一切既熟悉又陌生,就问正圪蹴在墙根底吸旱烟锅的回民老汉,赛亚杰家在哪儿?

老汉审视片刻,迟缓地指向一个院子。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 第二章

接到电话，首先映入赛亚杰脑里的是一片空白，半天也没有弄明白发生了什么。当他确信那是林梦宇的声音时，由于紧张连声音都沙哑了。他不知道他在电话里说了什么，只觉着被一个渴望已久的温柔的浪波冲涌着。直到他挂了电话，一屁股跌进椅子里，也没有从这份意外的喜悦里清醒过来。

这是真的吗？这个时候，她要来了！做梦也没有想到的事。十几年了，她仿佛从地球上蒸发了，怎么一下又出现了，简直是从天而降。她在电话里笑着，语气里透着思念，但他还是笑出了笑容背后的一丝冰冷的东西，是什么？一时还抓不准。还有她的声音，带着潮湿，带着祈求，还有那么一点点无助。这和她上学时脆生生的格调一点也搭不上界。还说是专程看他的。这更让他感到疑惑，脑里一团雾绕着。又想她本来就是一个不受约束的人，正上课的时候都能因为窗外突然飘起的雪花而不顾一切地从教室后门溜出去的狂热劲，还能用什么固定的

模式来想她的突然造访呢。这样一想,那雾就散了。

是的,她要来了!这是一缕射向他心头的阳光。

时间还早,算算怎么着也得再等五六个小时,简直有点等不及了。他搓着手走来走去,时时看看表,望望窗外,觉着时间过得太慢,像老太婆的小脚走路。

他坐在桌前,拉开抽屉,想翻张照片出来。上大学时,寄过几张的,怎么一张也没了?这才意识到,那些照片在最后一封信中一并寄还了她。在苦苦追求她两年后,她却说不爱他,什么民族不同,生活习惯不同,乱七八糟一大堆……这样,在那个寒风凛冽的日子,他在校园里整整转了一夜。之后就將所有的东西寄还了。从此就再无音信了。

狠心的女人!

当他把过去的丝丝缕缕从脑中赶走时,对她下了这样的定义。当然,这并不影响要见到她的好心情。十几年的岁月就这样与他们擦肩而过了。是啊,过去的日子是再也追不回来了。

他下了楼,坐在花园旁,破例地吸起烟来。就突然想到了那张纸条,情绪立即陷入了尴尬和失意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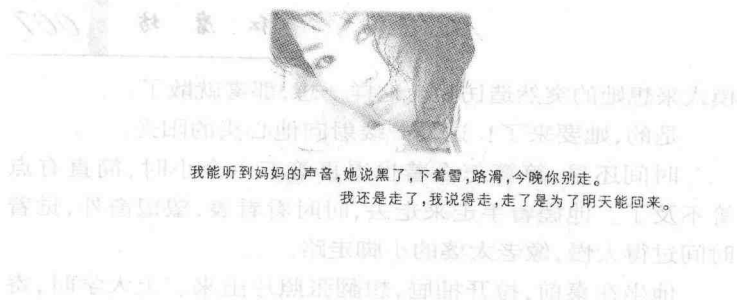
……从班主任那里出来,简直无地自容。那何止只是一张纸条,简直就是一份羞辱。

那天,他沿着秀水河床,漫无目的地走着。河水弄湿了胶鞋裤腿,都浑然不觉,只是木然地望着连绵不断的山峦,望着秀水河里自己的影子,心像被一只失恋的手捏碎了。

自从见到她的那一瞬,身心就处在一种美好的憧憬中。那天班主任带她进了教室,说这是从东宁转来的新生。同学们的目光一下子扫向了她的。

她笑盈盈地站着,双手自如地握在襟前,大方又傲气地扫视了一下全班,似乎在和每一个同学打着招呼,那双眼睛清澈明亮,透着自信的稚气,脸颊上飞起的两朵红晕,使本来就妩





我能听到妈妈的声音，她说黑了，下着雪，路滑，今晚你别走。  
我还是走了，我说得走，走了是为了明天能回来。

媚的脸庞更加鲜活了。

班主任介绍完之后，她轻盈地走上讲台，他的心就动了，觉得她在走过讲台的瞬间，看见了他，还对他轻轻地笑了笑。那笑容就总在眼前晃……

他一下子就被迷住了。

但怎么也没有想到，她会把条子交给班主任。

多么滑稽呀！就在不久前，体育课后他将纸条塞给她的时候，她并没有感到惊讶，一切都似乎在预料之中。还那么多情而羞涩地笑了笑，然后低着头跑了。那样子和无数次在电影里看到的情景一样，让他喜出望外了好一会儿，还以为上帝赐了他幸福呢。那瞬间，他简直有点克制不住喜悦，心一个劲儿跳，打鼓似的。忙看看四周，生怕这份喜悦被别人夺走了。直到确定没有一个熟人时，才情不自禁地狂跳了两下。然后像抓到了幸福的契约那样，跑到空无一人的西河湾。知道只有在那里才能静静地独享这份幸福。真的，对于他，从来也没有像此时此刻这样渴望独处，哪怕是树上的小鸟，都希望它们此时屏声敛气。

然而这一切消失得太快了，还没容他回过神来，美梦就碎了……

他带着极其破败的心情，重新打开了纸条，看着曾经屏着呼吸写出来的一个个滚烫的文字，眼泪一下子流了出来。

008